

江 苏 科 学 技 术 出 版 社

# 股份经济概论

# 股份经济概论

顾焕章 蒋琳 编著

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 股 份 经 济 概 论

顾焕章 蒋 琳 编 著

---

出版、发行：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盐城市印刷厂

---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8.625 插页2 字数213,000

1990年5月第1版 1990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

ISBN 7—5345—0947—5

---

F·104

定价：3.75元

责任编辑 钱路生

## 前　　言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有两个基本任务：一是转换经济运行机制；二是变革企业组织制度。从宏观上讲，如何协调计划经济和商品经济的关系，使两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构成一个较为科学的宏观调控体系？从微观上讲，建立什么样的企业组织基础，使之与社会化商品大生产的发展相适应？这两个问题无疑是我国经济界众目所注的焦点。在众多的改革思路中，影响深远，讨论热烈的是股份经济的推行和实施等问题。

理论和实践都证明了股份经济是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是一种可以在多种社会制度下通行的经济运行制度。同样，股份制企业也不是资本主义经济的特有产物。在社会主义国家中，股份经济同样能起到优化社会资金组合，协调各方面利益关系的积极作用。所以，我国自1984年开始试行股份制企业以来，至1988年底全国已有6000多家企业实行了股份制的组织形式。这不仅给企业本身带来了新的活力，更重要的意义在于，它给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带来了新的契机。

但是，由于股份经济在我国还处于试行阶段，相当多的同志对此还比较陌生，多数股份制企业还不很规范，群众对它还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疑问。股份经济的性质是什么？它对社会主义经济有何意义？股息、红利的收入是否属于剥削？证券投资的程序怎样？如何买卖股票和债券？股份制企业怎样组建和管理？股东是不是资本家？西方股份制企业与我国的有什么异同？股份经济怎样进一步发展……这些问题都应该加以探讨并获得解决。《股份经济概论》针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比较认真的研究，从理论上阐述

了股份经济的产生、发展、作用和意义，并对股份制企业的组建、经营、管理，以及有关法律调整等知识作了具体的介绍，供有关方面共同研讨。

本书适于作为经济类院校的教学参考之用，也可以作为广大经济工作者和企业管理工作者的自学用书。

当前，有关股份经济的讨论还在不断深入，由于作者的水平有限，时间紧迫，所涉及的问题又是新形势下的新问题，书中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指正。

作 者

1989. 9.

# 目 录

<b>第一章 股份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新基点</b> .....	( 1 )
一、股份经济是社会化商品生产的要求 .....	( 1 )
二、我国股份经济的作用 .....	( 5 )
<b>第二章 社会主义股份制企业的形式</b> .....	( 13 )
一、社会主义股份制企业的性质 .....	( 13 )
二、现阶段我国股份经济的形式和特点 .....	( 14 )
三、加强国家对股份经济的管理 .....	( 19 )
<b>第三章 社会主义企业股份制的实施</b> .....	( 22 )
一、国营企业股份制的建立 .....	( 23 )
二、集体企业股份制的建立 .....	( 37 )
三、中外合资企业股份制的建立 .....	( 45 )
四、私营企业股份制的建立 .....	( 49 )
<b>第四章 股份制企业的组建</b> .....	( 51 )
一、组建股份制企业的条件 .....	( 51 )
二、股份制企业(公司)的设立 .....	( 56 )
三、股份制企业的组织机构与领导 .....	( 64 )
<b>第五章 股份制企业的管理</b> .....	( 74 )
一、股份制企业的劳动工资管理 .....	( 74 )
二、股份制企业的财务管理 .....	( 80 )
三、股份制企业的股利分配管理 .....	( 95 )
<b>第六章 证券及证券交易</b> .....	( 103 )
一、证券的种类 .....	( 103 )
二、证券的价格 .....	( 112 )

三、证券的发行与交易	( 118 )
四、股票投资分析	( 135 )
<b>第七章 证券交易所的组织和管理</b>	<b>( 143 )</b>
一、证券交易所的组织	( 143 )
二、证券交易所的业务活动	( 150 )
三、加强对证券交易所的管理	( 157 )
<b>第八章 股份经济的法律调整</b>	<b>( 162 )</b>
一、依法发展股份经济	( 162 )
二、股份制企业组织的有关法律调整	( 167 )
三、证券发行与交易的法律管理	( 180 )
<b>第九章 资本主义国家股份经济简介</b>	<b>( 186 )</b>
<b>附录一 马克思、恩格斯论股份经济</b>	<b>( 203 )</b>
<b>附录二 企业股份共有制试行方案</b>	<b>( 229 )</b>
<b>附录三 北京市企业股票、债券管理试行办法</b>	<b>( 240 )</b>
<b>附录四 近年来关于股份制问题讨论综述</b>	<b>( 246 )</b>

# 第一章 股份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新基点

## 一、股份经济是社会化商品生产的要求

股份经济又称股份制或股份制经济，它是以入股方式把分散的、属于不同人所有的生产要素集中起来，统一使用，合理经营，自负盈亏，按股分红的一种经济组织形式。有关股份制的最早记载是在古罗马时期由包租人组织的股份委托公司。但是随着古代文明的衰落，没有留下一些承前启后的迹象。

股份制经济是与商品经济紧密相关的经济范畴，它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高度的必然产物。在它的自身发展过程中，经历了几个不同的社会历史阶段，并且由于各个历史时期和各个国家的具体情况的不同，而表现为不同的具体形式。近代股份制的萌芽，最早出现在中世纪城市的手工业者或自由民之间的人、财、物等各项生产要素的单项或多项联合的经济形式，也即行会、商行。然而，根据恩格斯的考证：“一切同业工会都是按马尔克公社的样式建立起来的……整个组织的中心是，使每个成员都同等地分享那些对全体来说都有保证的特权和利益”。然而，“象马尔克成员的份地一样，每个股份的权利和义务也可以分割”。“原因起初是由于继承，同等的权利和义务就变成不同等了。真正的进步来自商业公会”。“商人对于以前一切都停滞不变，可以说由于世袭而停滞不变的社会来说，是一个革命的要素。”\*在奴隶社会末期和封建社会初期阶段，这种经济形式在合伙经营、经营方式、分配办法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019—1020页。

等许多方面，都没有明确的规范，从而也就没有形成严格的股份制度，也就是说，这是股份经济的原始形式；到了1552年，英国成立了第一家得到皇家特许的“英斯科公司”，1600年成立了著名的“东印度公司”，股东们由于本身的利益考虑，早就开始私下或公开出售手中这种与债券根本没有什么区别的股份凭证；到了17世纪初期，由于商品经济有了迅速的发展，同时资本主义经济萌芽，已经出现并得到了发展，以致出现了以股份公司为特点的股份经济；到了19世纪后半期，资本主义制度得到了加强和巩固，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相结合，成为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同时，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推动下，商品经济得到了高速发展，社会生产力达到相当高的社会化程度，生产过程已成为社会行为。然而由于对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占有却仍然是私人的，而且单个私人资本的数量极其有限，因而，也就不能适应社会化了的生产力的性质和要求，众多资本家把各自的资本联合成一个集中的大资本，以适应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这就是在资本主义限度内所能实现的经济组织形式——以资本入股或以发行和认购股票的形式进行联合的股份公司。1802年，伦敦出现了世界上第一家股票交易所；1862年，英国有股份公司165个；1873年发展到1234个，几年中增加1069个，平均每年递增20%；到1962年英国股份公司已经发展到42.8万个。美国也不例外，1904年企业中股份公司占23.6%，1939年占51.7%，1941年占89%，1962年占78%；1963年发展到132.3万个；1982年发行股票1.5万亿美元。由此可见，股份经济的发展速度之快，范围之广，令人刮目相看，与此同时，伴随着股份经济的发展，股票交易逐渐法律化了，股票本身也逐渐演变成区别于债券的永久性资产凭证。

社会主义国家自从在世界上诞生以来，股份制经济并没有从社会主义制度中消失，苏联在十月革命胜利以后，实行新经济政策时期，为了发展商品经济，在工业、贸易、金融中，在城市、乡村中都

建立了各种形式的股份制经济。随着经济的发展，经济体制的不断改革，社会主义国家，利用股份经济形式，吸引和引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过剩资本，为本国的经济服务的规模越来越大，形式更加多样化了。

我国的股份制早在解放初期就以各种经济联合形式表现出来：在农业方面，以生产资料入股为主要内容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在手工业方面，以生产工具和资金入股为主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还有在工商业方面的公私合营企业、合资企业等。这些都是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客观存在的股份制经济。近年来，随着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经济体制的深化改革，使我国各种形式的股份经济发展很快，显然，股份制经济适应了我国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要求，顺应了经济发展规律之客观趋势，对国家的经济发展将起着不可忽视的推动作用。

总的来说，股份制经济的产生、发展，与商品经济的联系是紧密相关的。它是属于商品经济范畴，它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等各个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之中，而股份公司又是股份经济的典型的代表形式。

股份经济虽然首先在资本主义社会产生，但它却是社会化大生产的产物，是发展社会生产力，发展商品经济的有效形式，也就是说，它的产生和发展有其深刻的社会经济基础，这个基础就是社会化大生产和商品经济的高度发展。

首先，让我们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这个角度来剖析。马克思主义认为生产关系与生产力，这一人类社会基本矛盾，在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上，这一矛盾的具体表现形式也不尽相同，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主义制度的基本矛盾是，生产的社会化与资本家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由于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力较以往社会有很大的发展，并达到相当高的水平。从而，产生了生产的分工化和协作化，生产过程已成为社会行为，生产社会化的程度也就越来越

高，同时，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仍然表现为私人占有。

社会化商品生产要求有大量的资本集中使用，单个的私人资本，已不能适应社会化了的生产力性质的发展要求。必然导致许多小资本联合起来，共同参加生产，正如恩格斯指出的那样，生产力的“猛烈增长”，迫使资本家把“大量生产资料推向如我们在各种股份公司中所遇见的那种社会化形式”，从而，成为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在资本主义限度内所能实现的经济组织形式。

股份经济，就是为了解决生产社会化和资金相对分散并为不同的所有者占有之间的矛盾，但是，股份制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资本主义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这一基本矛盾。

社会主义社会能不能实行股份制，回答是肯定的，由上述分析可以看出，股份经济是生产社会化和商品化的必然产物，如同商品经济一样，股份经济可以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为资本主义服务，也可以存在于社会主义社会，为社会主义服务，它并不是资本主义社会特有的经济现象。那种认为股份制必然导致资本主义私有的看法，是片面的，股份制并不等同于私有制。

在社会主义经济中，仍然存在着广泛的社会分工，而且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和生产过程的社会化，这种社会分工，必将日益加强和深化，这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存在和发展的重要基础。同时，我们还要看到，与现阶段的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状况相适应，特别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除了公有制内部存在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的区别以外，在整个社会中，还存在不完全公有制和非公有制的经济形式，如：合作经济、个体经济。近几年来，随着改革的深入，又出现了跨所有制的经济联合体和企业群体，这些在不同所有制形式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经济实体，它们都有其各自特殊的经济利益。而且就是在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由于个别劳动和社会劳动差别的存在，由于劳动还是人们谋生的手段，社会还要承认劳动者之间、企业之间经济利益的差别和矛盾，而协调它们之间

的经济关系，就必须坚持等价交换的商品经济原则。

在现阶段，我们要继续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发展多种经济成分参加的股份经济，反映了我国现实生产力水平和客观实际的需要。股份制——这种与社会化生产和商品经济相联系的一种经济组织形式，可以容纳我国现阶段各种所有制成分，并将会出现新的投资形式，如：公有制企业之间的投资，企业职工自己的投资，以及社会上的个人投资等，这些都符合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

## 二、我国股份经济的作用

### （一）股份经济的概念

股份经济是一个泛涵的经济概念，为了明确股份经济的内涵，需要对三个相关的概念加以区别。

（1）是作为集资或筹措资金的经济形式，即通过集资入股把分散的资金集中起来解决企业生产资金不足的一种办法、一种制度，这在当前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和其他所有制形式内部，特别是乡、镇企业内部都已存在，今后还将会有较大的发展。

（2）是作为一种经营组织形式的股份制经济，这实质上是一种以集股经营为特征，以资金和劳动的联合为纽带的合作经济形式，或者说是一种复合或混合的所有制经济形式。这在当前我国经济生活中已经存在，并且，将随着各种横向经济联合、横向资金融通的推进而日益发展。

（3）是作为一种所有制关系变革的目标模式，即把社会主义股份化所有制，看成是我国所有制发展的必然趋势和历史潮流。无论是集体所有制或者是全民所有制都可以朝着股份化的进程推进。

股份经济从形式上也可以从广义和狭义两个方面加以认识。从广义上来说，凡是通过各种不同份额资本的集中而进行联合生产与经营，并按资本投入的份额参与管理和分配的组织形式，都可以称为股份制经济；从狭义上来说，股份制度就是指通过发行股票、建立股份公司筹集资本，进行生产和经营的经济组织形式。

## （二）股份经济的作用

### 1. 在社会商品经济发展的现阶段，实现股份制对加速我国生产力发展有着重大的意义

商品经济的存在和发展，必须具备二个前提条件，第一个条件是由社会生产力发展而带来的社会分工；第二个条件是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分属不同的所有者，不同的生产者之间存在着经济利益的差别。在现阶段，一方面，我国生产力的多层次性，决定了所有制形式的多样性，即有国家所有制、集体所有制等公有制形式为主，又有个体所有制的形式，同时，在整个社会中还存在不完全公有制，或非公有制经济形式，以及在这些不同所有制的基础上形成的不同的经济实体。而所有制形式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各种所有制形式之间具有各自的经济利益。总之，各种所有制形式，其经济利益多元性和相对性，是我国现阶段生产关系的基本状况。另一方面，由于社会主义经济中，还存在着广泛的分工、协作，在某种意义上说是具有相当程度上的社会化的生产力，社会分工越细，协作就越广泛、越复杂，生产专业化、社会化的程度也就越高，这在客观上要求在一定深度和广度上实行生产经营活动的协作和联合，在一定范围内对社会生产力集中使用，统一管理。但是，由于生产力的社会化，一方面要求协作化和联合化，而另一方面却要求经济利益的多元化，需要保持各自的所有权，这显然是一個矛盾。要想解决这一矛盾，就必须在保持各自不同所有权的前提下，协调好它们之间的经济利益关系，这样就能更好地实现生产经营上协作与

联合，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而解决这一矛盾的具体方法是“两权分离”。人们通过让生产资料的所有权与使用权相分离，在所有权不变的前提下，把分散的使用权转化为集中的使用权，从而，在一定范围内促进生产过程的社会化。实行股份制是解决这一矛盾的有效方法，它具有“两权分离”的特点，在所有权不变的情况下，集中使用权这一功能。可以说，社会主义股份制是多种所有制形式并存，彼此互相渗透，相互融洽，既有个别利益，又有共同利益的发展社会生产力的组织形式。社会主义股份制的产生，势必会有助于克服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占有关系与社会化生产之间的矛盾，为生产力的发展开创了广阔的前景，它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与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相适应的具体体现，这是我国现阶段发展商品经济的一个重要变革，是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个新基点。

## 2. 有利于集中社会资金，加快国家建设

众所周知，股份经济对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的直接贡献，是通过联合集资和社会集资，在国家财政拮据、资金短缺情况下，把社会分散资金得以集中使用，用于扩大再生产。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开放及商品经济的蓬勃发展，我国各地区、各部门、各企业和个人手头都有一定资金，总数约为1 000亿元以上，其中居民手持的货币量，就达600～700亿元，这是一笔相当可观的数目。另一方面，由于生产社会化发展的需要和技术装备程度的提高，以及新企业的创建和旧企业的更新、改造、扩建，都会形成新的生产能力，这不仅意味着创立现代化企业的最低投资的资金量在增加，而且更加需要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集中，这一切又都充分体现在资金上的集中。从以上二个方面集中来看，以股份制形式来筹集资金，用于投资，就可以把相当一部分消费基金，转变为生产资金和投资资金，增加生产性资金的积累，从而，较好地解决生产建设资金的困难，优化组合生产力，使整个国民经济效益不断得

到提高。

### 3. 股份制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能促使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股份制源于西欧，发展于美国，繁荣于日本，已有500年历史，它在资本主义国家里对经济的发展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它是商品经济和生产社会化发展到一定程度的产物，在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都存在着，可以为不同的社会制度服务。

近几年来，在我国对外开放，对内搞活，大力发展商品经济的形势下，打破了企业长期以来以单一的国有制，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的所有制的多元化，从而扩大了企业的经营自主权，实行横向经济联合，这是符合商品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的。

所有制的改革是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以往全民所有制的国营企业，实际上是由国家直接进行经营管理，国家直接掌握全部的生产资料和产品的所有权，劳动者只是间接的占有生产资料。职工对企业财产的所有权，得不到具体体现，企业经营的好坏与职工的利益虽有一定的联系，但也只是一种单一的劳动成果与报酬之间的挂钩。企业和职工对资产的增值还是减值，并不负有任何直接的经济责任，劳动者还不能自觉地意识到自己是生产资料的主人，这样，就不能使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更为紧密地融合起来，不利于激发职工的主人翁责任感和生产的积极性、主动性，从而使企业的生产效益受到影响。

社会主义的股份经济，改变了这种单一的所有制形式，社会主义股份制的建立，使得所有权关系发生了变化。在集体企业中，企业可以是由职工投资入股建成；在国营企业中，可以允许集团投资入股，职工投资入股，城镇居民、农民、侨眷等投资入股，这样就使得所有入股者，成为企业的所有者，从而形成一个国家、集体、个人共同投资的企业，职工成为真正的企业生产资料的直接所有者，

成为真正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入股职工的切身利益与国家企业的利益密切结合在一起，形成一种相互制约、相互依存的整体，入股者之间在股息、红利的分配上都有着共同的利益，入股职工还将共同承担企业的风险。所有这些利害一致的利益，都会使职工以主人翁的态度，主动关心企业的生产和经营，并齐心协力促使企业向着长期稳定优化的方向发展。另一方面，由于股份制存在着多种经济成份，并非单一的全民所有制，国家主要通过经济手段对企业进行宏观管理，使得政企分开，以及国家层次上的两权分离和企业层次上的两权统一得以实现。同时，由于股份制企业作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在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和法律的规定下，有完全的经营自主权，企业与市场建立了直接的联系，企业在市场中自求生存、自我改善、自我调节，从而大大增强了企业的自身活力，促进商品经济的发展。

#### 4. 股份经济有利于推进横向经济联合，加快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股份制是横向经济联合的纽带，过去，由于我国商品经济的不发达，许多企业的生产专业化协作程度和社会化程度较低，甚至片面追求所谓的“大而全”、“小而全”，地区之间、部门之间、企业之间相互封锁，自我封闭，自成体系。这种条块分割的现象，严重影响了社会分工，影响了商品经济的发展。目前许多经济联合组织采用股份制这一组织形式，使企业由封闭型、半紧密型向专业化和紧密型发展。由于股份制的特性，股票认购可以不受部门、地区、企业的限制，所以各部门、各地区、各企业之间相互参股，有利于促进资金的横向联系，有利于促进社会资源配置优化和社会劳动力的合理使用及资金的合理流动，充分发挥各地区、各部门的自然优势和经济优势，加强各地区、各部门、各企业之间的有机联合，促进各地区、各部门、各企业之间的分工合作。在技术方面，由于股份制的建立，各经济实体在商品经济的市场中谋求自身的发展，必然会

对新技术的采用、引进和本企业的设备的改造，采取积极的态度，各部门、各地区、各企业之间的相互参股，必然会使企业之间的共同利益加深，相互促进生产技术的交流，从而，推动横向经济联系。

## 5. 股份经济的发展，促进了投资体制的改革和优化，有利于消费资金转化为生产资金

社会主义的股份制，有利于把闲置潜在的资金和分散的资金集中起来，用于扩大再生产的积累。由于股份制投资多元化的特点，无论国家、企业、集体、个人都可以不受地区、企业、部门的限制，超越时空的界限而投资入股，从而，从根本上改变了过去一直是国家作为单一投资主体的状况，形成多层次、多方面的社会化的投资格局。股份制具有比较灵活、及时、迅速的聚财功能，它可以直接受、迅速、大量地筹集社会闲散资金，用于企业扩大再生产和发展各项社会事业。这种投资格局网络，可以促进社会主义资金市场体系的形成，开辟融通资金的新渠道。股票以及其他有价证券的出现，将打破银行对资金单一垄断的局面，使得信用竞争和金融市场迅速形成和发展，促进资金分配的最优化，较好的解决了银行贷款的一些缺陷（如：一般只能短期贷款，行政干预多，专业银行条块分割，横向资金融通渠道不畅，资金数量不能很多，时间不能过长等）。企业经营的越好，效益越高，各种资源都向这个方向流动转移，差的企业逐渐被自然淘汰，从而，使经济效益好的企业越来越向高技术和最新产业发展，企业结构、产品结构、行业结构得以不断改进，拓宽了商品、资金的流通渠道，加速了专业化生产和经营，真正达到运用经济杠杆调节经济的目标。另一方面，目前我国城乡居民，个人收入不断增加，存款额约4 500多亿元，每年，国家还大量发行多种金融债券，为此而支付巨额利息，所有这些资金，都是消费基金，随时可以转变成现实的购买力，冲击市场，同时居民手中还有大量的闲散资金，并没有以储蓄存款的形式存入银行，